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2年 6 月 3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富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15,448,733.2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具有较高成长性和良好基本面的中小盘股票，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分析宏观经济状况、资产估值水平和市场特征等因素，仅在上述资产配置范围内适度调整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范围相对固定的情况下，主要采用精选个股和行业优化的投资策略，挖掘并投资于具有良好治理结构、成长性好、估值合理及具有巨大发展潜力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市值筛选策略、精选个股策略和行业优化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为股票投资不易实施预定投资策略时的防守性措施。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利率预期策略、久期管理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7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5680和021-38789555	95566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t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753,399.78
本期利润	195,475,483.0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7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4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45,828,091.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7

注：1、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81%	1.13%	-7.19%	1.11%	9.00%	0.02%
过去三个月	10.13%	1.11%	0.82%	1.10%	9.31%	0.01%
过去六个月	13.79%	1.39%	4.61%	1.42%	9.18%	-0.03%
过去一年	-1.85%	1.33%	-22.13%	1.40%	20.28%	-0.07%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4.30%	1.26%	-28.70%	1.36%	24.40%	-0.10%

注：根据基金合同中投资策略及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700指数×90% + 同业存款利率×10%。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中证700指数，具有较强的代表性。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再平衡处理，1日收益率（Benchmark）按下列公式计算：

Benchmark = 90% × （中证700指数t/中证700指数t-1 - 1） + 10% ×同业存款利率/360

其中，t=1，2，3，…，T，T表示时间截止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11月23日至2012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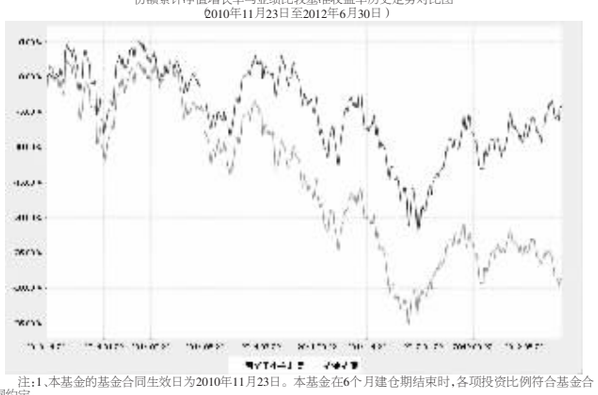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11月23日。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如下：

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2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3、本基金本报告期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比例限制进行证券投资。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目前公司注册资本2.2亿元人民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上有超过60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具有丰富的管理基金经验。截至本报告期末，从2005年6月第一只基金成立到现在，本公司已经成功管理了12只基金产品（包含A、C类债券基金）。以下为本公司所管理基金的获奖情况：

1.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基金荣获晨星（Morningstar）五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截至2012年6月末）
2.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基金荣获晨星（Morningstar）三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截至2012年6月末）
3.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基金荣获晨星（Morningstar）三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截至2012年6月末）
4.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基金荣获晨星（Morningstar）五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截至2012年6月末）
5.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基金荣获晨星（Morningstar）三年期股票型基金四星评级。（截至2012年6月末）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晓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11-23	-	8年	赵晓东先生，辽宁工程技术大学投资经济专业学士，香港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淄博矿业集团项目经理，上海交大高新高级投资经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研究员。现任本基金经理，并同时担任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其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上半年，国内的证券市场在出现了先扬后抑的震荡走势。上半年业绩基准上涨4.61%。从宏观经济的走势来看，由于内需和外需不足，导致国内投资增长趋缓，而物价高企使得消费不振，国际经济尚未走出经济危机的阴影加上欧债危机持续恶化，国际贸易增长乏力，尤其投资增速低于市场的预期；同时，欧债危机继续扩大和恶化，对国际证券市场甚至外汇流动都造成了较大的影响，多种负面因素集中在一起，导致了国内市场在预期落空后持续走低。从市场结构来看，产能过剩的强周期品遭到市场抛弃，特别有色、煤炭、建材等大幅跑输市场，由于担心银行环境大幅上升和市场利率化形成恶性竞争，银行股走势严重落后市场；成长类行业和公司受到市场追捧，特别是房地产及相关行业、白酒、医药、环保、能源机械、非银行金融等行业等表现较好。分析行业走势较大的差异原因，我们认为，今年以来投资增速下滑，地产企业观望，地方政府缺资金，使得强周期产能过剩明显，而需求不足；资金在未来经济增速降低的预期下，更追求有增长的行业和公司，以减少周期行业利润下滑带来的风险。从国际上看，欧债危机恶化，美国的经济复苏不及预期，欧美市场同步走弱，美元短期走强，造成资本流出的负面影响。

上半年，本基金始终维持高仓位，在行业和个股的选择上，重在个股选择，目前超配零售，环保和中小成长公司等行业。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5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79%，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4.61%，跑赢业绩基准9.18%。由于本基金行业配置周期品行业较少，而且配置的成长行业走势较好，是上半年跑赢市场的主要原因。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2年下半年，我们认为，国内通胀速度要好于上半年，经济增速可能在三季度见底，虽然经济出现较大的恢复的可能性不大，但投资与出口增长，消费在下半年整体可能好于上半年。在通胀回落的同时，货币政策的空间越来越大，特别继续降息和降准备金的可能性增大。国家出台政策刺激内需的可能性在三季度继续加码。社会的整体流动性更加宽松，对于企业进行投资和居民提高消费都有一定的促进和刺激作用；对地产政策，只要房价不出现较大的反弹，政策继续维持的可能性较大，但成交量能否持续和开发商能否加快开工，对于经济的稳定增长有着重要的作用。对于下半年，我们保持相对的乐观，政策刺激加速，经济短期见底，流动性趋好，国际形势日趋稳定，国际货币数量宽松和利率下调等预期，对国内的证券市场都是正面的刺激；目前市场的估值不高，很多蓝筹估值已经显现较大的投资价值，预计三季度市场向上的概率较大，我们相对看好蓝筹等公司并将积极寻找政策变化给市场带来的机会，精心选股，适配行业，争取获得超额贡献。

本基金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努力做好基金投资工作，争取未来更好的长期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公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分配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9,451,425.15	67,087,557.53
结算备付金	1,781,548.61	2,096,742.28
存出保证金	494,755.28	378,65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7,090,574.89	1,367,347,165.15
其中：股票投资	1,428,635,574.89	1,318,014,165.1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8,455,000.00	49,333,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00,129.9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0,302,598.90
应收利息	1,073,359.56	228,288.27
应收股利	465,936.39	-
应收申购款	148,199.67	3,65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580,305,929.45	1,447,444,660.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7,577,894.21	986,975.80
应付赎回款	3,068,258.91	968,293.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84,942.79	1,924,701.35
应付托管费	314,157.11	320,783.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06,509.25	913,246.0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26,076.10	441,576.50
负债合计	34,477,838.37	5,555,576.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615,448,733.25	1,714,464,127.62
未分配利润	-69,620,642.17	-272,575,04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828,091.08	1,441,889,08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0,305,929.45	1,447,444,660.12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957元，基金份额总额1,615,448,733.2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一、收入	212,999,565.84	-69,359,429.74
1.利息收入	1,243,373.12	972,681.1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83,530.64	924,435.32
债券利息收入	855,719.74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22.74	48,245.8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3,595,678.42	126,213,288.4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294,805.53	118,635,956.9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5,995.9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0,683,131.18	7,577,331.5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228,882.83	-198,150,194.2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2,988.31	1,604,794.92
减：二、费用	17,524,082.79	26,891,777.03
1.管理人报酬	11,058,861.49	17,405,248.71
2.托管费	1,843,143.51	2,900,874.78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409,700.61	6,348,841.49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12,377.18	236,812.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475,483.05	-96,251,206.7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475,483.05	-96,251,206.7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14,464,127.62	-272,575,044.27	1,441,889,083.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5,475,483.05	195,475,483.0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9,015,394.37	7,478,919.05	-91,536,475.3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8,681,099.12	-11,637,622.18	97,043,476.94
2.基金赎回款	-207,696,493.49	19,116,541.23	-188,579,952.2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5,448,733.25	-69,620,642.17	1,545,828,091.0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51,528,559.48	83,928,303.45	3,135,456,862.9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6,251,206.77	-96,251,206.7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31,631,393.76	-34,774,244.04	-1,166,405,637.8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6,386,488.26	1,030,102.05	117,416,590.31
2.基金赎回款	-1,248,017,882.02	-35,804,346.09	-1,283,822,228.1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19,897,165.72	-47,097,147.36	1,872,800,018.36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公司负责人：李雄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卫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宇虹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1355号《关于核准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050,679,870.8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3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11月2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051,528,559.48份。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848,688.61元。在本基金成立后，其中848,688.61元折算为848,688.61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将保持较高股票投资比例，不做大幅度的资产配置调整。其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2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7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10〕5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等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政税收规则或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Templeton International，Inc.）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480,530,399.73	16.71%	624,086,679.94	16.13%

6.4.8.1.2权证交易

无。

6.4.8.1.3债券交易

无。

6.4.8.1.4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8.1.5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5	亚厦股份	98,621,912.66	6.84
2	000501	鄂武商A	72,627,106.74	5.04
3	000895	双汇发展	67,963,600.08	4.71
4	002069	獐子岛	66,740,933.10	4.63
5	000069	华侨城A	64,182,384.18	4.45
6	000858	五粮液	62,441,230.14	4.33
7	601318	中国平安	54,219,230.97	3.76
8	600123	兰花科创	52,461,304.23	3.64
9	002304	洋河股份	49,443,744.70	3.43
10	000783	长江证券	43,864,661.45	3.04
11	002254	泰和新材	42,952,758.07	2.98
12	600050	中国联通	34,310,461.44	2.38
13	000024	招商地产	34,058,013.35	2.36
14	002073	软控股份	33,880,897.93	2.35
15	600585	海螺水泥	33,101,599.13	2.30
16	600048	保利地产	32,001,680.55	2.22
17	000012	南玻A	30,251,144.89	2.10
18	002230	科大讯飞	30,036,522.31	2.08
19	600312	平高电气	29,634,872.95	2.06
20	600801	华新水泥	27,558,290.16	1.91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392,754,775.3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482,959,644.02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48,455,000.00	3.13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8,455,000.00	3.1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88	11央行票据88	500,000	48,455,000.00	3.1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9.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94,755.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65,936.39
4	应收利息	1,073,359.56
5	应收申购款	148,199.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82,250.90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7,198	59,395.86	176,599,580.51	10.93%	1,438,849,152.74	89.0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51,956.78	0.052738%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该只基金的基金份额。

2.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该只基金的基金份额。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1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3,051,528,559.4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14,464,127.6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8,681,099.1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07,696,493.4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15,448,733.25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二）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对其进行审计的均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未曾改聘其他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海证券	2	480,530,399.73	16.71%	397,249.39	16.58%	-
申银万国	2	466,295,755.90	16.21%	399,188.82	16.66%	-
中银国际	1	355,597,979.25	12.37%	288,927.39	12.06%	-
民生证券	1	253,331,418.54	8.81%	215,329.92	8.99%	-
东方证券	2	251,532,306.58	8.75%	205,777.06	8.59%	-
中金公司	2	250,271,944.80	8.70%	203,347.12	8.49%	-
招商证券	1	222,302,921.53	7.73%	180,622.56	7.54%	-
光大证券	1	202,223,608.65	7.03%	173,349.51	7.24%	-
广发证券	1	107,201,279.48	3.73%	91,121.05	3.80%	-
海通证券	1	88,622,432.52	3.08%	75,328.96	3.14%	-
中信建投	2	81,580,873.21	2.84%